

单位自行采购信息公告

一、项目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2026合肥市轨道交通S1线经开区红线范围内绿化恢复工程跟踪审计
2. 项目单位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3. 项目概况：合肥市轨道交通S1线经开区航空产业园站、国际小镇站、T2航站楼站～航空产业园站区间风井、国际小镇站～科学中心站高架区间上跨沿湖路、宝教寺市政道路红线范围内道路、站点绿化及部分市政恢复工程。
4. 项目预算：5852 元
5. 项目类别：服务类

二、供应商资格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2.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，投标人须具备单个合同工程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140 万元的工程项目跟踪审计（或结算审计或结算审核或含审计服务的全过程咨询）业绩。

三、文件的获取

1. 获取时间：2026年3月12日 至 2026 年3月16日（不少于三个工作日）
2. 获取方式：现场或电话咨询
3. 详细内容见公司网站采购公告
公司官方网站（<http://www.hfpudc.com>）

四、报价时间及地点

1. 报价时间：2026 年 3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
2. 报价地点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公用公司 314 开标室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303 综合部

项目采购联系人：张工，0551-63811071

现场勘查联系人：冯工，0551-68662092

六、服务需求或货物技术参数：

详见网站招标文件

七、评审方式

综合评估法（平均价）

八、其他要求

详细内容见公司网站招标公告

供应商报价需提供以下资料：

1.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（授权委托书）。
2. 供应商企业简介。
3. 供应商单位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等有关资料复印件及综合评分资料（综合评分法需提供）、报价资料，打印盖章装订成册（壹份）。
4.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特别提醒：供应商参与报价，应当诚信守法、公平竞争。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、虚假业绩、虚假证书、虚假检测报告等）、串通投标、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成交资格的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将报监管部门严肃处理。

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12日

